办理结果：B

太水办〔2018〕32号 签发人：王海平

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010号建议的答复

李向群 代表：

您提出的**关于要求对龙潭河、古路河流域尽快进行治理的建议**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随着近几年来水利投入的持续加强，县域范围内流域面积200km2以上中小河流治理已基本完成，受水利投资政策影响，流域面积200km2以下中小河流还存在诸多问题，为此，我局积极开展了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前期工作，以便及时争取项目投资。

龙潭河、古路河流域中，古路河支流方洲河已争取到2018年山洪沟治理项目，项目初步设计已编制完成并经安庆市水利局审批，目前正开展招投标工作，汛后开工建设；龙潭河治理项目已列入皖河流域综合整治项目，目前项目可研报告已编制完成，待省发改委审批；古路河治理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编制工作，将会同县发改委积极争取国家项目投资计划。

感谢您对水利工作的关心、理解和支持！

太湖县水利局

2018年4月27日

联系人：吕刘其　　　 联系电话：0556-4164427

抄送：县人大代表联络办公室、县政府督查室,城西乡人大办公室,

杨永峰代表、李忠代表、彭江娥代表、严淑娟代表、黄焰明代表。